

润东区管委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润东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面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切实加强政策宣传，充分发挥信息公开职能作用，切实保障好居民群众的监督权、知情权和表达权。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及时公开政务服务事项、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、常见问题、监督举报方式等；围绕全区重点工作、重点事项，及时公开年度工作进度等信息。聚焦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及时准确发布疫情防控政策、新冠疫苗接种点、核酸采样点等疫情防控信息，加大防疫知识宣传推广，提高群众的防治意识和应对能力；同时，对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收集的个人信息，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并妥善处理。依托便民热线、便民服务大厅，为办事群众提供“一站式”的政策咨询服务。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1年度，润东区未收到依申请公开。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机制，确定分管领导，配齐工作人员，加强信息公开审核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、有效、安全。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2021年，润东区积极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不断加强平台完善及日常管理工作，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，通过公示栏、公众号、短视频等方式公开重点工作进度、政策宣传等信息，不断提高群众知晓率，有效的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效率和质量。（五）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，通过举报电话、举报信箱等渠道，保障群众的监督权，积极组织机关全体人员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，公开主要依靠传统渠道形式；信息公开工作缺乏专业技术人才，队伍力量及业务能力需要加强；信息公开的标准需要进一步规范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进一步做好信息收集并及时发布，加大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，将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二是拓宽渠道、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围绕公众关注的信息梳理和整合各类信息，增强实用性、时效性。三是加强业务学习培训，多借鉴学习先进地方和部门的经验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、效率和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《2021年度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落实情况：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定期向社会公开项目建设、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工作进展情况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，及时准确发布疫情防控政策、新冠疫苗接种点、核酸采样点等疫情防控信息，做好爱国卫生运动信息公开，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，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健康习惯。依托便民热线、便民服务大厅，为办事群众提供详细的“一站式”政策咨询服务，方便群众办事，让群众少跑路。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本年度，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。